

证券代码：830809

证券简称：安达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月30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刘建波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8,737,822股，占公司股本的6.898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刘建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8,737,822股，占公司股本的6.898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忠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879,118股，占公司股本的2.11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李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156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季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30,8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41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申小林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3年，自2023年1月30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公司于2023年1月3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确保公司的正常运作及管理，公司需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选举）是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保证了公司正常的工作开展及管理，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核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经审阅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和相关材料，我们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拟聘任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职责的资格和能力；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且期限未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我们一致同意聘任刘建波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忠、李建国、季勇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申小林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李建国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贵州安达科技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31日